

# 上海市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5年6月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1	[2025]普陀—026号	市民反映真北路958号天地科技广场园区北边地块施工工地作业扰民，已经持续2-3周，分贝大于80，严重影响其公司内员工的正常工作。诉求：希望在上班时间减少噪音扰民的情况，或者更改施工时间。	长征镇	噪声	经调查核实： 该处目前正在实施的是新曹杨集团四街坊场地整理及围墙工程，含地上建筑物、基础及室外地坪拆除，垃圾清运和围墙砌筑等工程，地址为怒江北路561弄，项目于2025年2月26日取得施工许可。其中地上拆房工程于2025年4月底已竣工，目前进行的是地下清障收尾工作。该项目施工活动时间严格控制在早上8:00-9:00开始至晚上17:00-18:00时结束。法定节假日或特殊活动期间，施工时间段会根据实际情况延后开工及提早收工。由于在拆除建筑物楼体及基础过程中，需要动用液压机、镐头机等机械设备，确实会产生一定的噪音。现场已采取了一些降噪措施，包括减少镐头机的使用数量和使用频率，修复周边实心围墙，阻挡噪音传播。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管理，减少噪音影响。	1、长风集团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上述施工时间的前提下，在中午午休时间12点到2点期间停止大型机械的施工，强化降噪措施，减少对市民工作和生活的影响。 2、长征镇综合执法队加强日常巡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依法处置。	已办结	无
2	[2025]普陀一	市民反映其居住在桃浦	桃浦镇	噪声	经调查核实： 5月30日上午，区建管委会区生态	部分属实	加强设备设施	下一步工作： 1、铁路部门将持续抓好机车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028 号	镇古浪路 518 弄古浪新苑 170 号楼，居民楼的西侧为铁路南何线，经过货车多，产生较大噪音。该小区中 170、125 号楼距离铁路最近，不到 10 米，受影响最大。诉求：希望加装封顶的隔音屏障。			<p>环境局、桃浦镇以及铁路上海局等部门开展现场踏勘并召开现场办公会，居民所反映的“古浪路 518 弄古浪新苑 170 号楼，居民楼的西侧为铁路南何线，经过货车多，产生较大噪音。该小区 170、125 号楼距离铁路最近，不到 10 米，受影响最大。希望加装封顶的隔音屏障。”的信访情况部分属实，具体情况如下：</p> <p>1、历史概况及小区与铁路间距离。古浪路 518 弄小区由嘉定区于 1993 年批复（证号：沪嘉建（93）097），并于 1994—1997 年分三批建成。该小区位于南何支线铁路（K4+859 里程）东侧；南何支线铁路于 1959 年建成开通，1987 年完成复线改造，属于历史上先有铁路后有居民小区的情况。</p> <p>其中 170、125 号楼位于古浪新苑小区西北角，为 6 层居民楼。经中国铁路上海局核实，南何支线距离古浪路 518 弄 170 号楼 25 米，距离 125 号楼 21 米。根据现行《上海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土地使用建筑管理）》，铁路支线、专用线两侧的建筑工程与轨道中心线的距离不得小于 15 米。</p>		<p>巡查养护，控制铁路噪声影响。</p>	<p>乘务的教育管理，通过加强设施设备巡查养护、减少不必要的鸣笛等手段尽可能控制噪声影响，尽最大努力减少对沿线居民的影响。</p> <p>2、区建管委将继续与区生态环境局、铁路部门以及桃浦镇形成合力，共同做好居民解释工作。</p>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p>2、噪音情况。经调取相关环境噪声监测数据显示：中国铁路上海局对该区段铁路边界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结果为昼间 63. 5dB(A)，夜间 56. 0dB(A)，符合《&lt;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t; (GB12525-90)修改方案》的标准限值要求。</p> <p>3、经向铁路上海局了解，目前该段线路的日均行车频次已经大幅度减少，基本保持在日均 33 列(个别时间根据铁路上海局运力组织的需要会对行车频次调整)。</p>						
3	[2025]普陀一029号	市民反映金沙江路 588 号大头烤翻天龙虾海鲜距离其居住的楼栋直线距离不到 30 米，从中午 10 点一直营业到凌晨，期间居民一直能闻到煤气废气味和油烟味，导致居民无法开窗，其家	长风新村街道	大气	<p>经调查核实：</p> <p>该店位于上海市普陀区长风新村街道金沙江路 588 号 1 层东北侧，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及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名称为上海市普陀区大头烤翻天餐饮店，注册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11 日，经营范围为餐饮服务，酒类经营。其食品经营许可证注册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19 日，经营项目为酒类商品（零售），热食类食品制售，冷食类食品制售（仅简单制售）。该店铺开业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1 日，营业时间为下午 4 时至次日凌晨 2 时，主要经营烧烤、炒菜等。</p>	部分属实	安装异味处理设施，减少异味扰民	<p>1、为提升居民生活环境质量，长风新村街道督促店铺安装异味处理设施，预计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完成安装。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前，店铺全面暂停所有产生油烟的烹饪操作，包括烧烤、煎炸等。</p> <p>2、长风新村街道会同相关部门要求该店铺加强日常管理，进一步减少环境影响。</p>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中有哮喘病患者，对通风需求大。多次投诉该处餐饮店空气污染问题未得到解决。并且该店机器运转及夜间营业噪音大，影响居民休息。诉求：1、解决空气污染问题，让居民能够正常开窗透气（要求由环保部门专业人员进行处理）。2、解决噪音扰民问题。			2025年5月30日下午，长风新村街道会同区市场监管局、区城管执法局、区生态环境局等单位开展现场检查。该店在后厨设置了集烟罩，检查时油烟净化设施正常运行。油烟管道从二楼平台连接至四楼楼顶，排放口离地高度大于15米，距离周围居民区超过20米。该店安装有一台风机，位于店后侧裙房楼顶平台，平台面向居民楼方向安装有挡板。5月30日，区环境监测站在金沙江路588号北边界外1米，距东边界10米处进行噪声监测，昼间及夜间边界噪声排放值均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的要求。						
4	[2025]普陀一030号	市民反映真北路958号旁边的施工工地冲击钻噪音很大，已经持续1-2个月，施工类型	长征镇	噪声	经调查核实： 该处目前正在实施的是新曹杨集团四街坊场地整理及围墙工程，含地上建筑物、基础及室外地坪拆除，垃圾清运和围墙砌筑等工程，地址为怒江北路561弄，项目于2025年2月26日取得施工许可。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管理，减少噪音影响。	1、长风集团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上述施工时间的前提下，在中午午休时间12点到2点期间停止大型机械的施工，强化降噪措施，减少对市民工作和生活的影响。 2、长征镇综合执法队加强日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为拆迁，影响其正常工作。诉求：停止施工。			其中地上拆房工程于2025年4月底已竣工，目前进行的是地下清障收尾工作。该项目施工活动时间严格控制在早上8:00-9:00开始至晚上17:00-18:00时结束。法定节假日或特殊活动期间，施工时间段会根据实际情况延后开工及提早收工。由于在拆除建筑物楼体及基础过程中，需要动用液压机、镐头机等机械设备，确实会产生一定的噪音。现场已采取了一些降噪措施，包括减少镐头机的使用数量和使用频率，修复周边实心围墙，阻挡噪音传播。			常巡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依法处置。			
5	[2025]普陀—031号	市民反映长征镇真光路1339弄东旺公寓存在以下问题：1、该小区原竣工图上的绿地被占绿毁绿改建为50-60平方米的车棚，用于电瓶车充电，平时锁住，不对外开放，居	长征镇	垃圾	经调查核实： 5月30日，长征镇会同区绿化市容局、镇综合执法队开展现场执法检查，具体情况如下： 1、该车棚宽3.9米，长8.5米，高2.2米，地面铺设植草砖位于树木和垃圾房之间，外围地面均为裸露泥土，疑似为规划绿地。经了解，该处车棚于2015年建造，原用于停放残疾车和其他非机动车辆，2020年以后改为开放式非机动车棚，供小区居民使用。小区三位一体无法提供建造该车棚前召开全体业主大会的相关征询材料。根据	部分属实	恢复规划绿地，恢复垃圾房环卫设施属性	1、长征镇综合执法队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对小区占绿毁绿的违法行为开具了《责令改正通知书》（编号：沪（普）长府责改通字（2025）第0803079号），要求于6月9日前拆除车棚、恢复绿地，完成整改。 2、长征镇综合执法队对在场物业和环卫人员开展普法宣传和安全教育，严禁私拉插座充电，要求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并检查了相关消防设备。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民并未使用但看到有车辆在里面充电。2、垃圾厢房不允许垃圾清运车进入收运垃圾，并且垃圾厢房被违法改建为党群活动室，增加隔断，造成居民扔垃圾麻烦，导致干湿垃圾无分类。3、有人居住在垃圾厢房内，电瓶车飞线充电，有安全隐患。居民表示曾向绿容局确认过，垃圾厢房遭违法改建，该厢房内曾有垃圾压缩站，其设备不翼而飞。市民表			<p>现场情况，该小区存在违法占用绿地建造车棚的情况。</p> <p>2、该设施原为压缩站，系小区建造时的环卫设施，长12米，宽8米，高5米，三开间混凝土结构，后因设备损坏，房屋长期闲置，2019年根据居民要求，小区通过征询将此处改为居民活动室，剩余西侧一个开间为正常垃圾房。2024年12月24日，区绿化市容局收到以东旺公寓居民名义提出的《履行法定职责申请书》信件，经现场核查和研究，确认该垃圾厢房涉嫌违法，并将该违法线索移送长征镇综合执法队处理。2025年3月13日，长征镇综合执法队会同区绿容局对垃圾房占用整改情况进行现场核查，违法占用情况已经消除，该设施已停止作为居民活动室使用。小区已将压缩站设备淘汰，保留环卫设施属性，用于堆放、分拣垃圾。2025年5月9日，长征镇综合执法队对当事人违反《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第二款规定，擅自占用环境卫生设施的行为，依法送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并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和普法宣传。</p>			3、长征镇督促小区加强环境卫生管理，提升小区整体居住品质。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示长征镇已承认违法出资改造垃圾厢房，目前已停止占用，但未恢复其原有功能。4、该处有垃圾乱扔及人和狗随地大小便现象，环境脏污。诉求：1、按照竣工图恢复绿地原状。2、拆除充电车棚。3、恢复垃圾厢房原状及其功能。			3、该垃圾厢房并没有人居住，经了解小区有两辆垃圾转运车，均为铅酸电池车辆。平时停放在垃圾房内，空车时在屋内固定插座充电。该垃圾房独栋，非人员密集场所，亦非居住建筑，充电行为并未违反《上海市非机动车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现场未发现飞线充电行为。垃圾房已恢复环卫设施属性，原有的压缩站设备严重老化，维修成本较高，小区维修经费无法承担，且压缩站的功能也与当前小区的实际需求不符，故该处不适宜再恢复成垃圾压缩站。 4、垃圾房目前已恢复为环卫设施，用来堆放、分拣垃圾，周边未发现垃圾乱扔及随地大小便的情况。					
6	[2025]普陀一032号	市民反映光复西路2077弄黎金苑小区存在以下问题：1、噪音污染。居民晨练外放声音导致噪音	长风新村街道	垃圾	经调查核实： 5月30日上午，长风新村街道会同区公安分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区绿化市容管理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区规划和资源局等单位开展现场执法检查，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晨练噪音扰民问题：据查，	部分属实	完成补绿，加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减少噪声影响。	1、长风新村街道要求属地居委会同业委会、物业公司，结合居民所需，加强定时联动巡查，督促太极拳团队做好音量控制。 2、针对绿化空秃区域，长风新村街道要求物业公司快速向业委会提交相关资金使用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扰民。2、毁绿问题。(1)绿地停车。(2)不经业主大会和相关部门审批，动用业主资金，毁坏绿地建停车位。(3)30余户1楼居民在绿地开辟私家通道毁绿，改变建筑规划结构，持续发展当中。3、垃圾站污染。垃圾站在小区入口处堆放垃圾、污水横流，垃圾点浇水处理回收包装物，在绿地堆放垃圾回收物，街道评比却是100分。以上三点均多年			<p>每日上午8:00至9:00有居民在小区中心花园组织太极拳晨练，使用小型便携式随身播放器伴奏，不具备集成扬声器或驱动无源音箱的功能，活动现场测量外放声音控制在50-56分贝之间，未发现有干扰他人正常生活的情况。</p> <p>2、关于毁绿问题：1) 关于绿地停车事项。小区62号楼转角处、64号楼左右侧及对面4处绿化地内黄土裸露，分别可容纳1辆和4辆车停放。现场查看时无车辆停放。据物业公司反映，前期已补种绿化2次，并建立日常巡查和劝导机制，但仍有停车现象。2) 关于毁绿建停车位事项。2024年经由前一届业委会同意，前物业公司曾将小区37号楼对面转角处绿化改为停车位，并使用了维修资金。经核实，小区涉及绿地改造或停车位建设的事项，均严格按照《上海市物业管理条例》及小区《业主大会议事规则》执行。2024年底，现物业公司已出资将37号楼对面转角处绿化恢复。现场查看绿化良好。3) 关于30余户1楼居民在绿地开辟私家通道毁绿，改变建筑规划结构，持续发展当中的事项。根据《关于印发&lt;普</p>			<p>方案，由业委会依照三项规程和要求审批同意后，于6月20日前实施补绿、增高绿地侧石、安装禁止停车宣传栏等项目。小区物业加强常态化管理，发现问题及时上报长风新村街道依法处置。</p> <p>3、长风新村街道督促物业公司依据物业服务标准、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标准，加强生活垃圾分类点位日常环境管理。</p>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投诉未果。诉求：1、依照行政法规恢复绿地至合法状态。2、追究街道、居委、物业、违法业主的行政责任。			<p>陀区老小区环境建设“六小工程”实施意见&gt;的通知》(普府办[2010]35号)，黎金苑小区于2011年实施了一系列环境品质提升工程，其中包括为解决小区停车难而实施的增加停车位工程。改建过程中，因新增的停车位影响到30余户1楼业主的通行，故施工方在1楼业主南侧花园内开辟小径。对此事项，该居住区一位业主向法院提起诉讼，根据普陀区人民法院(2018)沪0107民初12503号民事判决书判定内容：对立即拆除违法占用的公共绿地上的私家通道，依照住宅原设计规划封闭私家院子围栏，重新植入同类绿草和同类树龄树木，恢复绿地原状的诉讼请求不予支持。</p> <p>3、关于垃圾站污染问题：1)关于小区垃圾站污染事项：垃圾站位于小区主干道东侧，临近中心花园，投放点入口南侧和西侧使用绿篱分别与主干道、中心花园路径隔离，距小区东大门约20米。现场查看，未见入口处堆放垃圾，未见污水横流，未见浇水处理可回收物，未见在绿地内堆放可回收物。</p> <p>2)关于小区垃圾分类街道评比100</p>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分事项：根据《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长风新村街道定期对居住区垃圾分类实效组织现场检查，对应“居住小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效测评细则”逐项记分。据统计，黎金苑小区 2024 年街道测评 12 次，平均分值 94 分；2025 年街道测评 5 次，平均分值 97.3 分。					
7	[2025]普陀一033号	市民反映顺义路 190-192 号道路两侧各有一家生鲜店，店内外环境差，臭气熏天，无排水过滤装置，烂菜叶随处丢弃，市民表示曾向 12345 反映未果。诉求：完成整改。	长风新村街道	大气	<p>经调查核实：</p> <p>2025 年 5 月 30 日上午，长风新村街道会同区市场监管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建管委、区绿化市容局开展现场执法检查。投诉人反映的店铺位于顺义路 190-192 号，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名称为上海市普陀区百家旺食品经营部，经营范围：食品销售，酒类经营，烟草制品零售，鲜肉零售。</p> <p>经现场检查，该店铺所在区域为雨污合流区域，排水直接接入小区内部管网，不属于“13 类重点排水用户”，无需办理排水许可证，但存在环境脏乱、超出门窗和外墙经营的情况。</p>	部分属实	加强店铺周边环境脏乱整治	<p>1、长风新村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对顺义路 190-192 号店铺超出门窗和外墙经营的违规行为现场责令其改正，并当场处罚人民币 200 元（立案号“当 2505060188 号”）。</p> <p>2、区绿化市容局、长风新村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对该店铺环境脏乱的情况责令立即整改，现场已完成整改。同时，要求店铺在营业期间加强对门前区域的清扫，重点清理掉落菜叶、鱼鳞等杂物；在店铺门前铺设防滑地垫，吸附残留水渍和菜叶碎屑。</p> <p>3、区建管委要求沿街店铺所属物业加强内部管道养护，避免出现管道堵塞的情况。</p> <p>4、长风新村街道将加强对顺义路沿线店铺的巡查管控，</p>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并再次发放《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责任告知书》，增强其环境保护责任意识，进一步规范经营行为，发现问题及时依法处置。		
8	[2025]普陀一034号	普陀区曹杨一村居民反映枫桥路50号“曹杨公园”，每年7月2至10月上中旬8:00-11:00有大合唱、广场舞、练操活动，产生噪音扰民，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效果不佳。诉求：加强对该处公园内外及普陀区全区范围内的所有公园内外每日巡查、巡视力度。	曹杨新村街道	噪声	<p>经调查核实：</p> <p>2025年5月30日上午，区绿化市容局牵头区生态环境局、曹杨派出所、曹杨街道等相关部门对现场进行踏勘。</p> <p>曹杨公园内确有大合唱、广场舞团队。合唱团队为纯人声合唱，未使用扩音装置。广场舞团队人员众多，使用电声音源，固定噪音显示屏显示分贝在50-63之间，未违反《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园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但确实存在影响部分游客安静游园需求的情况。</p> <p>区绿化市容局于2024年在曹杨公园安装了阻挡噪音传向居民区的隔音屏障，减少噪音对周边居民的影响。</p>	部分属实	做好公园噪音扰民劝阻巡查工作	<p>1、5月30日区绿化市容局、区生态环境局、曹杨街道、曹杨派出所等部门联合对曹杨公园合唱、跳舞、练操等团队进行宣传噪声污染控制相关规范要求，协调其进一步降低音量。</p> <p>2、曹杨公园加强安保巡逻频次，尤其在7-10月活动高峰期，及时劝阻大分贝噪音行为。同时联合曹杨街道、公安等部门形成治理合力，加大对公园内外的巡查劝导力度。</p> <p>3、区绿化市容局进一步探索采用木质隔音箱罩住声源的降噪方式，来降低公园内活动团队噪音的影响，持续提升公园环境品质。</p>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9	[2025]普陀—035号	普陀区骊山路华阴路居民反映骊山路76号“善承布店”每天10:30-20:30，在店门外放喇叭，招揽生意，严重噪声扰民，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一直无法解决。诉求：每天6:30-2:00联合多部门加强对该店及全区经营性店铺(包括夜间烧烤、酒吧等)的巡查，以及时发现和处理。	宜川路街道	噪声	<p>经调查核实：</p> <p>2025年5月30日上午，宜川路街道会同属地公安、城管执法中队等单位开展现场核查，检查时普陀区骊山路76号“善承布店”无外放情况，店铺内也未发现外放设备。周边文具店、女装店、日用品店、手机维修店、水果店等商铺也未发现有使用外放设备噪音扰民情形。经核查自2023年起“12345”热线投诉及信访投诉记录，无相关噪音投诉情况。</p>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减少噪音扰民。	<p>1、进一步加强宣传，避免使用外放设备等从事经营活动。</p> <p>2、城管执法中队、街道城运中心网格员、社区服务队同步加强日常巡查，发现相关违法行为及时依法依规处置。</p>	已办结	无
10	[2025]普陀—036号	普陀区花家浜路棕榈路口一居民反映，该路口每天24小时有	长征镇	垃圾	<p>经调查核实：</p> <p>投诉中反映的花家浜路棕榈路位于普陀、嘉定两区交界。经调查，长征镇2025年未收到关于此路口周边建筑垃圾偷倒的投诉；经区绿</p>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监管	<p>1、长征镇在该地段安装摄像头，用于发现和溯源，提高发现和治理的效率。设备已于5月30日安装完成，目前暂未发现偷倒垃圾情况。</p>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人骑三轮车等各类交通工具将建筑垃圾偷倒到人行道上，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效果不佳。诉求：加强对该处路口及全区人行道巡查。			化市容局核查，近3个月作业单位普环公司在此路口周边共发现9次偷倒大件生活垃圾的情况，大多发生在凌晨，因每次偷倒量均小于2吨，普环公司已按照区绿化市容局制订的应急清运机制快速开展清运整治。			2、长征镇与区绿化市容局加强沟通机制，安排巡查队伍，对该区域加大巡查频次，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11	[2025]普陀—037号	白兰路达丰新村小区居民反映，该小区73号居民在楼道内和楼顶平改坡区域内乱堆放物品，严重影响居民楼内环境卫生和安全隐患，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但效果不佳，诉求：每天8:00-20:00，多部门对小	长风新村街道	垃圾	经调查核实： 5月30日上午，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社区管理办公室、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属地居委会、物业公司开展现场联合检查。达丰新村73号楼道内和楼顶平改坡区域内堆有杂物，为该楼道内部分居民堆放。	基本属实	整治并清理楼道内和楼顶平改坡区域内杂物	1、5月30日下午，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社区管理办、长风新村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属地居委会及物业公司进行现场整治，该楼道内和楼顶平改坡区域内的杂物已全部清理完毕。 2、长风新村街道将切实运用好小区“三位一体”工作机制，特别是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发挥好日常巡查工作职能，加强对该户的巡查和监管，一旦发现可能出现垃圾堆物的隐患，及时进行整治清理，巩固整治成果，不断改善社区环境质量。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区上述区域及全区每幢楼的相同区域，加强联合巡查。								
12	[2025]普陀一038号	普陀区华阴路宜川三村居民，反映该小区31号、37号、38号、39号沿街一楼“居改非”破墙开设推拿按摩、五金店、理发店、回收黄金店、鲜花店等，人员进出多，造成噪音扰民，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但效果不佳，诉求：多部门对上述楼号进联合执法，取缔“居改非”的违规开设的商铺，每天	宜川路街道	噪声	经调查核实： 1、华阴路宜川三村31号、37号、38号、39号沿街一楼商铺经营业态主要包括理发、五金、鲜花店等。上世纪90年代为缓解就业压力，上海市鼓励下岗职工利用沿街住宅“破墙开店”，当时华阴路沿线出现了大量“破墙开门”的“居改非”商户。普陀区“五违四必”行动期间，宜川路街道开展专项整治，全面消除了华阴路“破墙开门”的情况，沿街居民房屋仅保留原始窗户。绝大部分商户都已关停，仅部分为满足周边居民便捷生活需求的业态被保留，进一步完善“15分钟生活圈”的相关要求。5月30日上午，宜川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派出所、市场监管所开展现场检查，未发现“破墙开门”的情形。 2、宜川三村31号、37号、38号、39号楼栋临街，沿街附近有129路公交车站点、宜川路街道社区活动中心等公共服务设施。因华阴路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力度，减少噪声影响	1、宜川路街道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队进一步加强对投诉区域内相关商铺的噪声防治宣传教育，减少经营期间噪声对周边的影响。 2、宜川路街道将加大该区域的巡查力度，重点关注商铺经营噪声、货物装卸噪声、高音喇叭使用等行为，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8:30-21:00,多部门对小区上述区域及全区每幢楼的相同区域,加强联合巡查。			为区域居民主要活动道路,道路及周边公共区域产生的社会生活噪声以及部分商铺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搬运、装货等声响,可能对紧邻住户造成一定影响。检查现场,宜川路街道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队对相关商铺进行了噪声防治宣传教育。					
13	[2025]普陀一039号	普陀区华阴路宜川五村赵家花园小区一居民,反映:该小区内非机动车停车位角落处停放很多废旧非机动车辆严重影响该车库内的环境卫生,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但效果不佳,诉求:每天8:00-20:00,多部门对小区上述区域及全区每幢	宜川路街道	其他	经调查核实: 信访人反映的小区为宜川五村(赵家花园),建造于1986年,建筑面积为124095平方米,共有居民2705户,小区内设有5个非机动车车棚,现由中山物业提供物业服务,定期进行日常清理。5月30日上午,宜川路街道城运中心会同物业开展现场检查,小区内5个非机动车车棚均未发现角落处停放很多废旧非机动车辆的情况,中山物业2024年11月24日曾清理10辆废弃非机动车。经街道城运中心核查,近2年内未收到相关12345热线工单。	部分属实	加强非机动车库停车管理	1、宜川路街道加强对小区非机动车车库的停车管理,制定相关管理规定,明确非机动车停放区域和要求。 2、小区物业安排专业人员进行日常保洁,每周对车库开展清扫,保障车库环境整洁。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楼的相同区域，加强联合巡查。								
14	[2025]普陀一040号	普陀区华阴路宜川五村赵家花园小区一居民，反映该小区该华阴路一段一楼沿街居民楼“居改非”破墙开设配钥匙店、修脚的、美甲店、家电维修店、美容店、服装定制店、牛奶批发店、鸡蛋蔬菜店、房产中介店、古玩店等等，人员进出多，造成噪音扰民，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但效果不佳，诉求：多部门对上述楼号	宜川路街道	噪声	<p>经调查核实：</p> <p>1、宜川五村赵家花园华阴路一段一楼沿街商铺，经营业态主要包括配钥匙店、服装定制店、牛奶批发店、美甲店、房产中介店、古玩店等。上世纪 90 年代为缓解就业压力，上海市鼓励下岗职工利用沿街住宅“破墙开店”，当时华阴路沿线出现了大量“破墙开门”的“居改非”商户。普陀区“五违四必”行动期间，宜川路街道开展专项整治，全面消除了华阴路“破墙开门”的情况，沿街居民房屋仅保留原始窗户。绝大部分商户都已关停，仅部分为满足周边居民便捷生活需求的业态被保留，进一步完善“15分钟生活圈”的相关要求。</p> <p>2、华阴路为区域主要居民活动道路，849 路、129 路公交车站终点站、宜川路街道社区活动中心、宜川中学等均位于沿线，日常人流量较大。该区域客观上存在由人流、车流及商铺正常活动产生的社会生活噪声。5 月 30 日上午，宜川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派出所、市</p>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力度，减少噪声影响	<p>1、宜川路街道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队进一步加强对投诉区域内相关商铺的噪声防治宣传教育，减少经营期间噪声对周边的影响。</p> <p>2、宜川路街道将加大该区域的巡查力度，重点关注商铺经营噪声、货物装卸噪声、高音喇叭使用等行为，发现问题及时处置。</p>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进联合执法，取缔“居改非”的违规开设的商铺，每天8:30-21:00，多部门对小区上述区域及全区每幢楼的相同区域，加强联合巡查。			场监管所开展现场检查，对相关商铺进行了噪声防治宣传教育。					
15	[2025]普陀—041号	市民反映1、上海普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普陀区华池路旬阳路路口东侧建筑工地，施工过程中，存在施工噪音污染、扬尘污染防治不到位，未设置围挡、喷淋设施。雨污混接的环境污染违法行为；	石泉路街道	噪声	经调查核实：信访人反映的上海普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普陀区华池路旬阳路路口东侧建筑工地，为普陀区石泉社区W060402单元B4-1地块项目，建设单位为上海普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项目已于2025年5月22日取得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合格通知书（综合验收编号：LS2107002800035800001002）。2025年5月30日，石泉路街道会同区建管委、区城管执法局开展现场检查，未发现存在建筑施工中产生噪声污染、扬尘污染防治不到位，未设置围挡、喷淋设施和雨污混接的环境污染违法行为。	部分属实	加强文明施工监管	石泉路街道、区城管执法局、区建管委将进一步加强对辖区工地文明施工情况的监管，发现违法行为将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2、相关部门未落实处罚，弄虚作假。诉求：1、要求相关部门立即责令上述公司停工并给予处罚；2、对相关部门的弄虚作假、履职不到位的问题追责；3、相关部门对2024年5月29日举报事项重新立案调查，30日内完成处罚决定并公开结果			对于信访人提及的2024年5月29日举报事项已分别由石泉路街道、区建管委对施工中存在的违反《上海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的情况做出了行政处罚(分别为普2405040222号、第062120240004号)。					
16	[2025]普陀一043号	匿名反映位于上海市普陀区绥德路2弄8号上海绿环商品检测有限公司多次涉嫌出具虚假检验检	真如镇街道	其他	经调查核实：上海绿环商品检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位于普陀区绥德路2弄8号4层，经营范围为环境以及公共卫生的检测以及评价服务，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2025年5月30日，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和区环境监测站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	部分属实	加强对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管	区市场监管局、区生态环境局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加强对区内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管，发现违法行为依法处理。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测数据。			局执法人员对该检测公司开展现场执法检查，抽查了该检测单位于2025年出具的3份检测报告(系统编号：SHHJ25063822、SHHJ25043153、SHHJ25005405)，未发现相关违法行为。						